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3 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46,000 万元左右。

（三）本次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：否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1,512.86 万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0.0255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因公司原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全面停产，公司对该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66,553.85 万元所致。

公司已分别在 2013 年半年度报告、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予以警示说明。

以上相关信息详见 2013 年 6 月 27 日、7 月 25 日、8 月 13 日、10 月 2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3 年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五日